

云中歌

桐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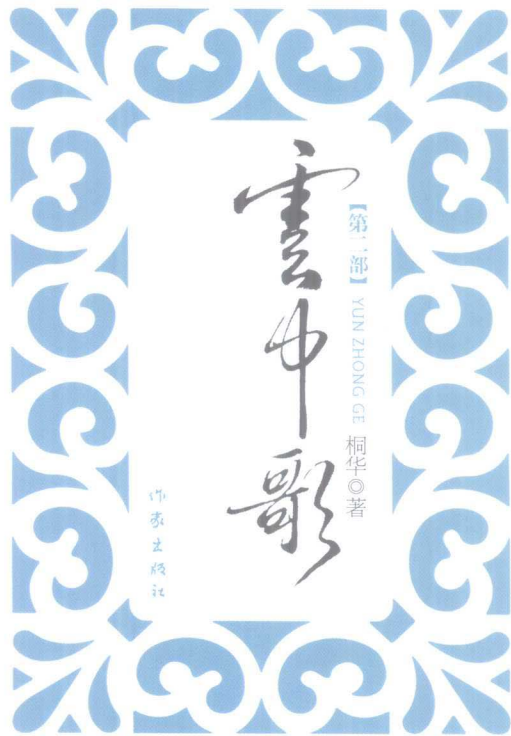
◎著

绿罗裙，珍珠鞋，大漠塞外风光无限；
同心发，地上星，长安城内风月无边。

【云中歌2】

YUN ZHONG GE

作家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云中歌. 2/桐华著.-北京:作家出版社,2008.1

ISBN 978-7-5063-4231-5

I. 云… II. 桐…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007389 号

云中歌 2

作者:桐 华

责任编辑:李宏伟

特约监制:孟 祎 杨 俊

特约编辑:崔 西

装帧设计:小 贾

出版发行:作家出版社

社址: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邮编:100026

电话传真:86-10-65930756(出版发行部)

86-10-65004079(总编室)

86-10-65015116(邮购部)

E-mail:zuojia@zuojia.net.cn

http://www.zuojia.net.cn

印刷:三河市燕山印刷有限公司

成品尺寸:166 × 235

字数:350 千

印张:19.5

版次:2008 年 2 月第 1 版

印次:2008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ISBN:978-7-5063-4231-5

定价:24.80 元



作家版图书,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作家版图书,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门前若无东西南北路，此生可免悲欢离合情

云中歌
YUN ZHONG GE





CONTENTS
云中歌 2

第一章·劫后相逢·	001	第十一章·比翼今生·	157
第二章·咫尺天涯·	016	第十二章·上元灯会·	168
第三章·一年之约·	024	第十三章·前尘旧缘·	181
第四章·窗含双影·	046	第十四章·馨香盈室·	201
第五章·三帝星会·	058	第十五章·莲舟唱晚·	215
第六章·夜半私语·	073	第十六章·君心我心·	234
第七章·德音不忘·	087	第十七章·合欢花泪·	254
第八章·山雨欲来·	102	第十八章·恩恩怨怨·	266
第九章·呦呦鹿鸣·	112	第十九章·未央夕照·	282
第十章·今生来世·	137	第二十章·发结夫妻·	301

劫后相逢

第一章

云歌被太监拖放到一旁。

拖动的人动作粗鲁，触动了伤口，她痛极反清醒了几分。

隐约听到一个人吩咐准备马匹用具，设法不露痕迹地把她押送到地牢，拿什么口供。

不知道是因为疼痛，还是大火，她眼前的整个世界都是红灿灿的。

在纷乱模糊的人影中，她看到一抹影子，疏离地站在一片火红的世界中。

四周滚烫纷扰，他却冷淡安静。

风吹动着他的衣袍，他的腰间……那枚玉佩……若隐若现……随着火光跳跃……飞舞而动的龙……

因为失血，云歌的脑子早就不清楚。

她只是下意识地挣扎着向那抹影子爬去。

努力地伸手，想去握住那块玉佩，血迹在地上蜿蜒开去……

距离那么遥远，她的力量又那么渺小。

努力再努力，挣扎再挣扎……

拼尽了全身的力量，在老天眼中不过是几寸的距离。

太监们正在仔细检查尸身，希望可以搜查 to 证明刺客身份的物品，然后按照于安的命令把检查过的尸体扔到火中焚化。

于安劝了刘弗陵几次上车先行，这里留几个太监善后就行，可刘弗陵只是望着大火出神。

在通天的火焰下，于安只觉皇上看似平淡的神情下透着一股怆楚。

他无法了解皇上此时的心思，也完全不明白为什么皇上之前要急匆匆地执意赶去长安，如今却又在这里驻足不前。以皇上的心性，如果说是被几个刺客吓唬住了，根本不可能。

再三琢磨不透，于安也不敢再吭声，只一声不发地站在刘弗陵身后。

大风吹起了他的袍角，云歌嘴里喃喃低叫：“陵……陵……”

她用了所有能用的力气，以为叫得很大声，可在“呼呼”的风声中，只是细碎的呜咽。

听到窸窸窣窣声，于安一低头，看到一个满是鲜血和泥土的黑影正伸着手，向他们爬来，似乎想握住皇上的袍角。

他大吃一惊，立即赶了几步上前，脚上用了一点巧力，将云歌踢出去，“一群混账东西，办事如此拖拉，还不赶紧……”

云歌一阵撕心裂肺地疼痛。

在身子翻滚间，她终于看清了那抹影子的面容。

那双眼睛……那双眼睛……

只觉心如被利箭所穿，竟比胸口的伤口更痛。

还未及明白自己的心为何这么痛，人就昏死了过去。

刘弗陵望着大火静站了好半晌，缓缓转身。

于安看皇上上了马车，刚想吩咐继续行路，却听到刘弗陵没有任何温度的声音：“掉头回温泉宫。”

于安怔了一下，立即吩咐：“起驾回骊山。”

可刚行了一段，刘弗陵又说：“掉头去长安。”

于安立即吩咐掉头。

结果才走了盏茶的工夫，刘弗陵敲了敲窗口，命停车。

于安静静等了好久，刘弗陵仍然没有出声，似乎有什么事情难以决断。

于安第一次见皇上如此，猜不出原因，只能试探地问：“皇上，要掉转马车回骊山吗？”



刘弗陵猛地掀开车帘，跳下了马车。

随手点了一个身形和自己几分像的太监：“你扮作朕的样子回骊山，于安，你陪朕进长安，其余人护着马车回骊山。”

于安大惊，想开口劝诫，被刘弗陵的眼锋一扫，身子一个哆嗦，嘴巴赶忙闭上。犹豫了下，却仍然跪下，哀求刘弗陵即使要去长安，也多带几个人。

刘弗陵一面翻身上马，一面说：“虚则实之，实则虚之，没有人会想到，朕会如此轻率。刚才的刺客应该不是冲着杀朕而来，现今的局势，你根本不必担心朕的安危，倒是朕该担心你的安危，走吧！”

于安对皇上的话似懂非懂，骑马行了好一会儿，才猛然惊觉，皇上的反反复复竟然都是因为那个还没有见面的竹公子。

皇上担心自己的反常行动会让竹公子陷入险境，所以想回去，可又不能割舍，所以才有了刚才的失常之举。



外面风吹得凶，可七里香的老板常叔睡得十分香甜。

梦到自己怀中抱着一块金砖，四周都是黄灿灿的金子，一品居的老板在给他当伙计，他正疯狂地仰天长笑，却突然被人摇醒。

以为是自己的小妾，一边不高兴地嘟囔着，一边伸手去摸，摸到的手，骨节粗大，又冷如冰块，立即一个哆嗦惊醒。

虽然榻前立着的人很可怕，可不知道为什么，常叔的注意力全放在了窗前站着的一人身上。

只是一抹清淡的影子，可即使在暗夜中，也如明珠般让人不能忽视。

常叔本来惊怕得要叫，声音却一下就消失在口中。

天地间有一种人，不言不动，已经可以让人敬畏，更可以让人心安。

来者深夜不请自到，情理上讲“非盗即匪”。可因为那个影子，常叔并不担心自己的性命。

榻前的人似乎十分不满常叔对自己的忽视，手轻轻一抖，剑刃搁在了常叔的脖子上。

常叔只觉一股凉意冲头，终于将视线移到了榻前的人身上。

来人斗篷遮着面目，冷冷地盯着他，“既非要钱，也非要命，我问一句，你答一句。”

常叔眨巴了下眼睛。

来人将剑移开几分，“竹公子是男是女？”

“女子，虽然外面都以为是男子，其实是个小姑娘。”

“真名叫什么？”

“云歌，白云的云，歌声的歌，她如此告诉我的，是不是真名，小的也不清楚。”

常叔似看到那个窗前的顾长影子摇晃了一下。

拿剑逼着他的人没有再问话，屋子内一片死寂。

好久后。

一把清冷的声音响起：“她……她……可好？”

声音中压抑了太多东西，简单的两个字“可好”，沉重得一如人生，如度过了千百个岁月：漫长、艰辛、痛苦、渴盼、欣喜……

早就习惯看人眼色行事的常叔这次却分辨不出这个人的感情，该往好里答还是往坏里答才能更取悦来人？

正踌躇间，榻前的人阴恻恻地说：“实话实说。”

“云歌她很好。两位大爷若要找云歌，出门后往左拐，一直走，有两家紧挨着的院子，大一点的是刘病已家，小的就是云歌家了。”

刘弗陵默默转身出了门。

于安拿剑敲了敲常叔的头，“好好睡觉，只是做了一场梦。”

常叔拼命点头。

于安撤剑的刹那，人已经飘到门外，身法迅疾如鬼魅。

常叔不能相信地揉了揉眼睛，哆嗦着缩回被子，闭着眼睛喃喃说：“噩梦，噩梦，都是噩梦。”

来时一路都是疾驰，此时人如愿寻到，刘弗陵反倒一步步慢走着。



在皇上貌似淡然下，透着似悲似喜。

于安本来想提醒皇上，天已快亮，他们应该抓紧时间，可感觉到皇上的异样，他选择了沉默地陪着皇上，也一步步慢走着。

“于安，老天究竟在想什么？我竟然已经吃过她做的菜，你当时还建议我召她进宫，可我……”可我就是因为心生了知音之感，因为敬重做菜的人，所以反倒只想让她自由自在。还有甘泉宫，居然是我下令将她赶出了甘泉宫，难怪于安后来怎么查探，都查不出是谁在唱歌。

刘弗陵的语声断在口中。

于安没有想到多年后，会冷不丁再次听到皇上说“我”字，心中只觉得酸涩，对皇上的问题却实在不知道该如何回答。

当皇上还不是皇上时，私下里都是“我、我”的，一旦想搞什么鬼把戏，就一脸哀求地叫他“于哥哥”，耍着无赖地逼他一块去捣蛋。吓得他拼命磕头求饶：“殿下，不要叫了，被人听到了，十个奴才也不够杀。”

为了让殿下不叫“哥哥”，就只能一切都答应他。

后来就……就变成“朕”了。

一个字就让母子死别，天地顿换。

一切温暖都消失，只余下了一把冰冷的龙椅。

虽然华贵，却一点都不舒服，而且摇摇欲坠，随时会摔死人。

“她在长安已经一年多了。在公主府中，我们只是一墙之隔，甘泉宫中，我们也不过几步之遥。在这个不大却也不小的长安城里，我们究竟错过了多少次？”刘弗陵喑哑的语声与其说是质问，不如说是深深的无奈。

于安不能回答。

此时已经明白云歌就是皇上从十二岁起就在等的人。

已经知道云歌在皇上心中占据的位置。

这么多年，一日日，一月月，一年年下来，他将一切都看在眼里，没有人比他更明白皇上的等待，也没有人比他更明白皇上的坚持。

白日里，不管皇上在上官桀、霍光处受了多大委屈，只要站在神明台上，眺望着星空时，一切都会平复。

因为降低赋税、减轻刑罚触动了豪族高门的利益，改革的推行步履维艰，可不管遇见多大的阻力，皇上只要赏完星星，就又会坚定不移地走下去。

因为上官桀、霍光的安排，皇上十三岁时，被逼立了不到六岁的上官小妹为皇后。

可大汉朝的天子，因为一句诺言，居然到现在还未和皇后同房，也未曾有过任何女人。

二十一岁的年纪，不要说妻妾成群，就是孩子都应该不小了。

若是平常百姓家，孩子已经可以放牛、割猪草；若是豪门大家，孩子已经可以射箭、骑马，甚至可以和兄弟斗心机了。

因为关系到社稷存亡，天家历来最重子裔，先皇十二岁就有了第一个女人，其他皇子到了十四五岁，即使没有娶正室，也都会有侍妾，甚至庶出的儿女。

可皇上到如今竟然连侍寝的女人都没有过。

皇上无法对抗所有人，无法对抗命运，可他用自己的方式坚守着自己的诺言。

于安挤了半天，才挤出一句：“老天这不是让皇上找到了吗？好事多磨，只要找到就好，以后一切都会好的。”

刘弗陵的唇边慢慢露出一丝笑，虽还透着苦涩，却是真正的欣喜：“你说得对，我找到她了。”

说到后一句，刘弗陵的脚步顿然加快。

于安也不禁觉得步子轻快起来。

到了常叔指点的房子前，于安刚想上前拍门。

刘弗陵拦住了他：“我自己去敲门。”却在门前站了好一会儿，都没有动。

于安轻声笑说：“皇上若情怯了，奴才来。”

刘弗陵自嘲一笑，这才开始敲门。



因为心中有事，许平君一个晚上只打了几个盹。

身旁的刘病已似乎也有很多心事，一直不停地翻身。



虽然很轻,可因为许平君只是装睡,他每一次的辗转,许平君都知道。

直到后半夜,刘病已才入睡。

许平君却再也躺不下去,索性悄悄披衣起来,开始干活。

正在给鸡剁吃的,忽听到隔壁的敲门声。

她忙放下刀,走到院子门口细听。

敲门声并不大,似怕惊吓了屋内的人,只是让人刚能听见的声音,却一直固执地响着,时间久到即使傻子也知道屋内不可能有人,可敲门声还一直响着。似乎没有人应门,这个声音会永远响下去。

许平君瞅了眼屋内,只能拉开了门,轻轻地把院门掩好后,压着声音问:“你们找谁?”

刘弗陵的拳顿在门板前,于安上前作了个揖:“夫人,我们找云歌姑娘。”

云歌在长安城内认识的人,许平君也都认识,此时却是两个完全陌生的人:“你们认识云歌?”

于安陪着笑说:“我家公子认识云歌,请问云歌姑娘去哪里了?”

许平君只看到刘弗陵的一个侧影,可只一个侧影也是气宇不凡,让许平君凛然生敬,遂决定实话实说:“云歌已经离开长安了。”

刘弗陵猛然转身,盯向许平君:“你说什么?”

许平君只觉对方目光如电,不怒自威,心中一惊,趑趄趑趄倒退几步,人靠在了门板上:“云歌昨日夜里离开的长安,她说想家了,所以就……”

许平君张着嘴,说不出话来。

刚才被此人的气宇震慑,没敢细看。此时才发觉他的眼神虽和病已截然不同,可那双眼睛却……有六七分像。

于安等着许平君的“所以”,可许平君只是瞪着皇上看,他忙走了几步,挡住许平君的视线:“云姑娘说过什么时候回来吗?”

许平君回过神来,摇摇头。

于安不甘心地又问:“夫人可知道云姑娘的家在何处?”

许平君又摇摇头:“她家的人似乎都爱游历,各处都有屋产,我只知道这次她去的是西域。”

刘弗陵一个转身就跳上马，如同飞箭一般射了出去。

于安也立即上马，紧追而去。

许平君愣愣地看着刘弗陵消失的方向。

回屋时，刘病已正准备起身，一边穿衣服，一边问：“这么早就有人来？”

许平君低着头，忙着手中的活：“王家嫂子来借火绒。”



从天色朦胧，一直追到天色透亮，只闻马蹄迅疾的声音。

风渐渐停了，阳光分外的好，可于安却觉得比昨日夜里还冷。

如果是昨日就走的，现在哪里追得上？

皇上又如何不明白？

两边的树影飞一般地掠过。

一路疾驰，早已经跑出长安。

日头开始西移，可刘弗陵依旧一个劲儿地打马。

一个老头背着柴，晃晃悠悠地从山上下来。

因为耳朵不灵光，没有听见马蹄声，自顾埋着头就走到了路中间。

等刘弗陵一个转弯间，猛然发现他，已经凶险万分。

老头吓得呆愣在当地。

幸亏刘弗陵座下是汗血宝马，最后一刹那，硬是在刘弗陵的勒令下，生生提起前蹄，于安旋身将老头拽了开去。

老头子毫发未损，只背上的柴散了一地。

老头子腿软了一阵子，忙着去收拾地上的柴火。

刘弗陵跳下马帮老头整理柴火，但从没有干过，根本不能明白如何用一根麻绳，就能让大小不一、弯曲不同的柴紧紧地收拢在一起。

老头子气鼓鼓地瞪了眼刘弗陵：“看你这样子就是不会干活的人，别再给我添乱了。”



刘弗陵尴尬地停下了手脚，看向于安，于安立即半躬着身子小声地说：“自小师父没教过这个，我也不会。”

两个人只能站在一旁，看一个风烛残年的老头子干活，唯一能做的就是把掉得远的柴火捡过来，递给老头。

为了少点尴尬，于安没话找话地问老头：“老人家，你这么大年纪了，怎么还要一个人出来捡柴？儿女不孝顺吗？”

老头哼了一声：“饱汉子不知饿汉饥！你养着我吗？朝廷的赋税不用交吗？儿子一天到晚也没闲着，做父母的当然能帮一把是一把。真到了做不动的那一天，就盼着阎王爷早收人，别拖累了他们。”

于安在宫中一人之下，千人之上，就是霍光见了，也十分客气，今日却被一个村夫老头一通抢白，讪讪地再不敢说话。

老头子收拾好干柴要走，于安掏了些钱出来奉上，算做惊吓一场的赔罪。老头子却没有全要，只拣了几枚零钱，还十分不好意思：“给孙子买点零嘴。”佝偻着腰离去，“看你们不是坏人，下次骑马看着点路。”

于安见惯了贪得无厌的人，而且多是腰缠万贯，依然变着法子敛财的人，或者身居高位，却还想要更多权势的人，今日一个贫穷的老头却只取点滴就缩手而回，于安不禁呆呆地看着老头的背影。

一会儿后，于安才回过神来：“皇上，还要继续追吗？”

刘弗陵望着老头消失的方向，沉默地摇了摇头，翻身上马，向骊山方向行去。

云歌，不管我有多想，我终是不能任性地随你而去。我有我的子民，我有我的责任。

于安心中的石头终于落地，不禁长嘘了口气：“皇上放心，奴才会命人去追查。云歌姑娘再快，也快不过朝廷的关卡。”



孟珏强压下心中的纷杂烦躁，一大早就去求见刘弗陵，想商议完正事后

尽快去找云歌。

虽然不知道云歌如何知道了他和霍成君的事情，可看她的样子，肯定是知道了，因为只有此事才能让她如此决绝。

从清早等到中午，从中午等到下午。

左等不见，右等不见，孟珏心中不禁十分不悦。

可对方是大汉朝的皇帝，而他现在要借助对方，不能不等。

直到晚膳时分，刘弗陵才出现。

面容透着疲惫，眉间锁着落寞，整个人难言的憔悴。

一进来，未等孟珏跪拜，就对孟珏说：“朕有些重要的事情耽搁了。”

话虽然说得轻淡，可语气间是毋庸置疑的真诚。

孟珏心中的不悦散去几分。

一面行礼，一面微笑着说：“草民刚到时，已经有人告知草民，早则上午，晚则晚上，皇上才能接见草民，所以不算多等。”

刘弗陵淡淡地点了点头，命孟珏坐，开门见山地问：“有什么是霍光不能给你的？你要朕给你什么？”

孟珏微怔了下，笑道：“草民想要皇上保全草民性命。”

“霍光会给你什么罪名？”

孟珏说：“谋反。霍大人手中有草民和燕王、上官桀往来的证据。”

刘弗陵盯了会儿孟珏，淡淡问：“霍成君有什么不好？听闻她容貌出众，霍光对她十分偏爱，想来性格也有独到之处。”

孟珏一笑：“草民不但不是一个清高的人，而且是一个很追求权势的人，可即使是权势，我也不习惯接受别人强加给我的事情，我若想要会自己去拿。”

刘弗陵听到“强加”二字，心中触动：“你既然来见朕，肯定已经想好对策。”

“是，如果霍大人举荐草民为官，草民想求皇上封草民为谏议大夫。”

刘弗陵垂目想了一瞬，站起了身：“朕答应你。你以后有事，如果不方便来见朕，可以找于安。”

孟珏起身恭送刘弗陵：“谢皇上信任。”



于安随在刘弗陵身后，行了一段路，实在没有忍住，问道：“皇上，奴才愚钝。霍光性格谨慎，在没有完全信任孟珏前，肯定不会给他重要官职，可也绝对比谏议大夫强。我朝的官职基本沿循先秦体制，先秦并无谏议大夫的官职，此官职是先帝晚年所设，一直未真正编入百官体制中，孟珏要的这个官职似乎不是有权势欲望的人会想要的，皇上真能相信他？”

刘弗陵说：“其一，谏议大夫官职虽低，可父皇当年对全天下颁布‘罪己诏’时，曾说过设置谏议大夫的目的：‘百官之外，万民之内。有阙必规，有违必谏。朝廷得失无不察，天下利病无不言。’孟珏是冲着先帝的这句话而去，也是要用此让霍光不敢再轻易动他；其二，如今长安城内重要官位的任命都要经过霍光的手，真是重要的官职，霍光肯定不会轻易答应。孟珏对长安城的形势看得很透彻，不想为难朕这个皇帝。”

于安琢磨了会儿，似有所悟，喜悦地对刘弗陵说：“难怪霍光对孟珏是不能用之，就只能杀之，孟珏确是人才！昔越王勾践得了范蠡，就收复了越国，皇上如今……贺喜皇上！”

刘弗陵知道于安极力想让他开心几分，可他却……

打了几分精神，唇角微抿了抿，算做了个笑，看了眼于安，淡淡说：“书没有读好，就不要乱作比。‘飞鸟尽，良弓藏；狡兔死，走狗烹；敌国灭，谋臣忘；功盖天下者不赏，声名震主者身败。’越王勾践可不是什么好君王。”

于安一惊，立即就要跪倒：“奴才该死！皇上当然……”

“行了，别动不动就跪，你不累，朕还累，传膳去吧！”

于安笑着行了个半跪礼，转身吩咐小太监备膳。

虽然没有胃口，但因为一天没吃东西，晚上又有许多奏章要看，刘弗陵本想强迫自己吃一些。

可是看到一道道端上来的菜肴，想起公主府中那个人诗为菜的人，回忆着自己解谜品肴时与做菜人心意相通而笑的感觉，便觉心沉如铅，勉强动了几筷子，再吃不下，匆匆起身去了书房。

边境军费开支，北旱南涝，减赋税的贯彻执行，刑罚更改的探讨，官员之间的互相弹劾，藩王动静，各个州府的地方官政绩，贤良们议论朝事的文章……